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与教学管理协同性研究
——以 C 职业教育集团为例

吴　娜[1],赵本纲[2],张红专[2]
(1.长沙商贸旅游职业技术学院,湖南长沙 410004;2.长沙职业技术学院,湖南长沙 410217)

【摘要】当前,传统的教学管理方式已不适应新时代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发展需求,协同组织和自组织理念成为教学管理转变的关键词。为准确把握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方向,基于 C 职业教育集团办学经验,面向集团化办学的教学管理是教育协同发展的新探索,要以课程标准编制为基础,搭建教学管理框架;以实施过程管理为落脚点,深化协同运行基础;以质量管理为保障,强化合作育人标准;以协同创新为挑战,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水平。

【关键词】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内涵;路径;协同发展
【doi:10.3969/j.issn.2095-7661.2019.03.023】
【中图分类号】G71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7661(2019)03-0074-03

Study on the cooperation between TVET Grouping and teaching administration
——A case study of C Vocational Education Group

WU Na[1], ZHAO Ben-gang[2], ZHANG Hong-zhuan[2]
(1.Changsha Commerce and Tourism College, Changsha, Hunan, China 410004;
2.Changsha Vocational & Technical College, Changsha, Hunan, China 410217)

Abstract: Nowadays, as the traditional teaching administration isn't suitable with the requirement of TVET, coordinated organization and self-organizing concept turn to the keywords of transformation. From the experience of VEGC, teaching administration needs to do something: forming teaching management framework based on curriculum standards; deepening the cooperation foundation on basis of process management; strengthening school-enterprise cooperation criterion by ensuring the quality; improving the teaching quality and talent-cultivation level by meeting the challenges of cooperation innovation.

Keywords: vocational education; TVET Grouping; connotation; methods; cooperation development

职教集团化办学与教学管理之间的协同性是现代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理念的内在要求,其主旨在于以教学管理为突破口,提高集团内教学活动质量水平,增强办学活力,实现市场导向下共同提高、合作共赢的目标。《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意见》(教职成〔2015〕4 号)要求“充分发挥职业教育集团成员单位中行业企业的作用,推进办学模式、培养模式、教学模式、评价模式改革,促进产业链、岗位链、教学链深度融合”。《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的通知》(教职成厅〔2015〕2 号)提出“支持对企业有较大影响力的部分行业牵头,以行业企业用人标准为依据,设计诊断项目,以院校自愿为原则,通过反馈诊断报告和改进建议等方式,反映专业机构和社会组织对职业院校专业教学质量的认可程度,倒逼专业改革与建设”。这些都是职教集团化办学与教学管理之间的协同性要求。“产教融合”的“教”主要指“教学”,教学管理则是实现产教融合的重要保障手段。为准确把握职业教育集团

[收稿日期] 2019-05-09
[作者简介] 吴娜(1982-),女,辽宁铁岭人,长沙商贸旅游职业技术学院讲师,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职业教育管理、人力资源管理。
[基金项目] 湖南省教育厅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重点项目“产业园区职教集团管理与运行机制创新研究”(项目编号:2015A10)。

化办学面临的新形势,客观上需要加强职教集团化办学与教学管理协同性研究,探索集团化办学的有效路径,为现代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增添活力。

1 集团化办学与教学管理协同性的内涵与功能

在职业教育学中,集团化办学与教学管理的内涵丰富,但二者在概念内涵与外延上并不等同,所谓协同性指的是协调一致、和合共同。从教育学角度来看,“职教集团有利于推进‘产学融合、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知行合一’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1]可见,集团化办学蕴含着对现代教学管理的要求。教学管理一般包括教学计划、教学实施过程、教学质量管理。[2]从办学(活动)与教学管理(活动)二者之间关系来看,教学管理活动是办学活动的一部分。当前,职教集团化办学模式还有待突破课程与教学方面的问题以突显教学中心工作地位,发挥教学管理在保障人才培养活动中的作用。现今,集团化办学依然要以校企合作为重心,而校企合作则要依托人才培养活动来实现。因此,在校企合作办学中加强教学管理是必然要求。

职教集团化办学与教学管理协同发展是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重要举措,具有拓展教育服务领域的功能,有利于整合和优化资源配置,充分发挥职业教育引领的效能。在集团化办学过程中,制度与机制方面的问题是制约集团化办学的瓶颈,具体　表现在“貌合神离,集而不团”和“团而无力,难以协同”[3]。职业教育集团参与的主体是职业院校和企业,集团内的校企合作有利于拓展学生的学习生活空间,使原来两个相对封闭的环境得到融通,可以解决企业与职业院校信息不对称,人才培养目标与企业需求脱节等问题。在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实践中,教学管理自主权仍受到一定的限制,表现为专业设置、课程开发、教学计划制定、教材选用等方面不能有效融通,集团内教学资源共享及学分互认打通壁垒等。因此,为了实现集团化办学目标,需要改变传统的教学管理方式,注重发挥协同性的功用,既是努力实现教育供需平衡的策略,又能推动现代职业教育教学改革。

2 集团化办学与教学管理协同发展的有效路径

2.1 以集团内多元主体共同参与课程标准编制为基础,搭建教学管理框架

课程标准的编制是集团化办学与教学管理有机融合的一个切入点,也是一个有效路径。“高职课程标准建设,以高职教育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为依据,围绕不同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参照国家职业资格标准和职业领域中行业企业准入资格,使学生在知识、技能、能力及素质达到一种基本规范与质量标准。”[2]高职课程标准反映了各层面对当代职业人培养规格与培养质量的要求。因此,集团内多元主体共同参与编制课程标准,无疑为教学管理活动提供了框架。高职课程标准提供了指导性的教学要求、原则和评价建议,有利于在统一的课程标准框架下协调教学管理活动,保障培养目标的实现。从集团化办学活动内部来看,课程标准的协同是构建特色课程体系的核心,不仅能促进教学质量的提高,还能促进集团内的就业流动和职业教育地位的提升,是提升职教集团领导力与凝聚力的基础。从集团化办学的合作机制来看,针对教学内容中对技术知识和工作过程知识的需要,依托集团内成员协同开展课程标准的制定,多方共同参与课程的调研、分析、设计、实施、评价、反馈和修订等全过程,增设实际工作情境案例,反映用人单位希望准员工所要具备的知识、技能和素质要求。通过高标准的专业课程标准,为集团化办学提供课程教学资源建设标准,以充分对接工作岗位(群),体现工作任务及职业能力标准。

2.2 以集团内教学实施过程管理为落脚点,夯实协同运行基础

课程标准为教学实施过程管理提供了依据。在实际课程标准构建过程中,课程标准不能仅仅停留在标准的描述层面,而要具体到课程、课堂层面。教学实施过程管理同时也是课程标准的实施过程。集团内教学实施过程管理集中体现了“集团性”,同时也更容易发挥和实现职业教育的职业指导性[4]。通过对集团内教学环节、教学秩序及教学条件的管理,集团内教学活动得以朝着集团化办学的方向前进。在现有的集团化办学实践中,教学实施过程管理还存在一定的不足。一方面企业的标准或需求难以在课堂上得到有效执行,另一方面多元主体责任划分不够明确,过程管理存在一定程度的不到位现象。集团内的教学活动主要是由高职学院来承担,对于发生在企业内的实践教学则需要企校共同参与。以订单班为例,在各种形式的集团内订单班(全程、半程、短程)培养过程中,校企要密切合作,有针对性地就岗位能力和职业能力方面的培养、企业文化的融合等内容进行指导。这需要企业参与到教学实施过程中。一些校企合作“订单班”签订的培养协议比较笼统,在实践中缺乏一定的标准,企业不能有效参与到人才培养活动中,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集团化办学目标的实现。因此,要在教学实施过程中充分遵循培养协议,发挥各自优势,在教学实施过程中落实人才培养规格和人才培养模式要求,打好协同运行基础。

2.3 以集团内教学质量管理为保障,强化合作育人标准

围绕集团化办学的核心教育理念,集团内各成员单位需要广泛合作,关注集团内职业院校学生的成长过程、生活状态,共同打造“接地气、高质量”的协同教育。当前,校企共同签定“培养协议”是创新集团化办学模式、实现校企合作共赢的重要手段,而集团内教学质量管理却是人才培养协议的重要内容。集团化办学需要以教学质量管理作为保障,通过强化合作育人标准,增强集团内人才培养活动之间的协同性。做好集团内教学质量管理活动,首先,要将集团内教学活动按照校内校外及参与主体的不同分成几个有机组成部分,针对其活动特点,按照决策指挥、质量生成、资源建设、支持服务、监督控制 5 个系统功能,制定教学质量管理活动的内容及标准。其次,要强化质量诊断与改进,促使课程、教学等方面全面深化改革,以保证教学活动的协同性,实现集团化办学的育人目标。

2.4 以集团化办学与教学管理协同创新为挑战,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水平

创新是职业教育永恒的主题。当下,集团化办学还存在“集而不团”、“如出一辙”的现象,集团化办学体制突破与创新已经成为职教集团“僵死”与活力的“分水岭”。现今,“互联网 + 课堂”形式的“智慧教育”、“未来课堂” 正在成为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协同创新的新优势。尤其伴随着高职院校互联网手段与方式的大力引入,集团化办学与教学管理之间具备了更多协同的基础,资源共享成本更低、更便捷,在线学习更加灵活自主,自组织管理更易实现,如此,集团化办学的人才系统化培养的服务功能更加坚实[5]。中高职衔接、现代学徒制、实训实习、职业培训是集团化办学与教学管理协同创新的主要领域,要突破合作理念不够完善、配套机制不够健全、配套政策缺失、组织结构不够科学、集团成员权责关系模糊等问题,以创新驱动集团发展,以教学管理为服务中心,把握好影响协同性的序参量和影响因素,从而可以逐步破解阻碍“集而不团”的一系列问题。

3 集团化办学与教学管理协同性实践探索

C 职业教育集团(以下简称“集团”)的成立标志着 CS 职业教育板块已初步形成。集团成员单位涵盖产业园区管委会、社会组织、高职院校、中职学校及研究机构等,是一家多元主体的、园区型职教集团。目前,集团内部产学研结合和多方合作日益丰富,逐渐形成了集团内部横向联合、纵向贯通、区域发展、教产结合的体制机制。通过教学链、产业链、人才链、信息链、利益链“五链融合”,园区职业院校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契合度不断提高,职教集团办学初见成效。

3.1 树立合作育人理念、明确权责匹配,提高协作认同度

在吸取众多职教集团经验的基础上,作为牵头单位,CS 职业技术学院在集团建设过程中注重理念传播、制度建设,使合作育人的纽带更加牢固、目标更加清晰、权责划分更加明确,进一步消除了合作障碍,较大地增强了合作单位的信心和认同感。集团设有法务专干,严格审核各种合作合同,以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在涉及职业培训、学生实习实训、资源共享方面,集团形成了教学管理活动标准,加强了对发生在校企共建实训实习基地、企业实训实习基地的教学活动的管理。经过近三年的实践,集团教学管理活动深入到集团合作的多个方面,教学管理是项目合作的基础这一理念被广泛认可,项目合作与教学活动密切关联诸如此类的合作理念已成为共识。“企业真实的职业氛围和环境是培养学生职业品质的重要条件”[6],围绕合作育人开展项目合作,集团内工科类、师范类“订单班”人才培养深受用人单位好评。

3.2 注重组织要素协调、强化过程管理,增强协同运转能力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是推动现代职业教育改革和实现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重要途径。[7]围绕教学这一中心活动, 集团将项目合作与教师管理、学生管理、教学过程管理、教学质量管理等教学管理要素密切结合起来,如此不仅有效提高了集团的运转能力,还在较大程度上克服了集团项目合作分散、衔接脱节等问题。在办学实践过程中,集团与合作单位共同研制教学标准, 提高对教学目标管理的协同性,以保证学校人才培养活动和企业用人要求的匹配一致;集团加强了对教师与学生的管理,引入了一批企业管理人员、技术人员担任实习实训指导老师,提高“双师型”教师业务素质;还逐步探索“双学分制”,以增强协作的灵活性、自由度和适应性。目前,集团内大的合作项目运转良好,示范带动作用逐渐明显。

3.3 建立评价星级标准、力行质量督查,提升集团综合竞争力

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是职业院校发展的内在需求。为保障集团办学过程中人才培养活动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集团建立了教学管理过程各环节的星级评价标准,深入推进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各级共同参与、力推教学质量督查,在实践中涌现出一批精品合作项目,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一些合作企业纷纷参与到集团项目督查之中,业务骨干和集团内教学管理人员共同推进了项目的实施。近年,集团将星级标准的执行情况作为考察合作项目的重要依据和经验,提升了集团综合竞争力,满足了产业园区发展需求,提高了区域产学研合作水平。

(下转第 94 页)

后,企业通过市场调查将产品改进需求通过技术转化服务机构反馈给研发人员,研发人员再进一步对技术进行凝练和完善。通过技术转化服务机构的信息传递、沟通匹配、预测评估、组织管理和利益协调作用,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的成果转化模式形成一个良性的技术升级循环,从而解决行业企业关键共性技术问题,促进产业升级,实现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建设目标。

4 结语

创新驱动发展,科技创新是当前一个重要的经济增长点,高校协同创新是顺应经济建设和科技发展的战略决策[5],高校只有积极参与经济社会建设,为社会进步提供人才和技术支持,为实现创新驱动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才能充分发挥其科学研究、人才培养、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等职能。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是高职院校参与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建设工程,为解决其成果转化困境,通过引入技术转化服务机构,建立顺畅的信息沟通机制,构建以成果转化为目标导向的建设模式,积极推动校企协同创新,促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从而提高成果转化效率,实现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建设目标,进而提升高职院校科研创新能力和技术服务能力,增强职业教育服务地方产业转型升级能力。

【参考文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教育部关于印发《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 年）》的通知[EB/OL].http://www.moe.gov.cn/srcsite/A07/moe_737/s3876_cxfz/201511/t20151102_216985.html,2015-10-21.

[2]福建省教育厅.关于福建省高职院校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EB/OL].http://jyt.fujian.gov.cn/xxgk/zywj/201607/t20160712_3180663.htm,2016-07-12.

[3]孙清忠.新制度主义视角:协同创新中心建设困境及消解[J].高教探索,2015(8):27-31.

[4]朱鹏.协同创新中心组织管理体系构建研究——基于利益相关者视角[J].高教探索,2013(3):15-18.

[5]徐晓丹.构建深度融合的高校协同创新运行机制路径选择[J].教育教学论坛,2017(30):1-4.

[6]董玉宽,周鹏,张晓芬.高校以协同创新为先导推进科技成果转化的思考[J].现代教育管理,2018(8):41-45.

[7]盛于兰.浅议高职院校科研成果转化问题[J].湖南邮电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4(1):90-92.

[8]苏华峰.基于生态学的协同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模式研究[J].生产力研究,2016(12):131-134.

[9]刘志军.技术代理人:高职院校在校企合作办学中的职能新定位[J].宁波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8(6):1-4.

[10]邢飞飞,辛金颖.高校技术转移专业化建设——基于模块化体系[J].中国科技信息,2018(23):15-17.

（上接第 76 页）

【参考文献】

[1]尹华丁,李红莉.新时期职教集团组织与运行模式创新研究[M].长春:吉林大学出版社,2015.

[2]刘春生,徐长发.职业教育学[M].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02.

[3]王玉龙,刘晓.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历史、现状与发展策略[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4(30):62-66.

[4]徐涵.论职业教育的本质属性[J].职业技术教育(理论版),2007(1):12-15.

[5]刘晓.正确认识职教集团功能定位服务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J].职业教育研究,2017(1):1.

[6]赵本纲,冯莉莉.基于校企合作视角的雷锋精神与高职院校德育工作融合研究 [J]. 湖南邮电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5(6):71-72.

[7]夏张琳,马丹.新时代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的本质及其实现路径[J].湖北工业大学学报,2018(6):63-66.